目錄

_ `	參展須知	2
_ `	參展規定事項	3
三、	進退場作業說明	6
四、	攤位施工及水電申請說明與規定	8
五、	其他資訊	.10
六、	行政院農委會動物防疫局-動植物產品相關規定	.11
t,	參展廠商施工前標準作業辦法	.13
八、	重要通知	17
表一	施工前安全衛生承諾書- *必填並回傳	.18
表二	裝潢承包商切結書- *必填並回傳	.19
表三	水、電(額外追加)申請表 - * 視需求申請	.20
表四	插座、電源箱、水管工程架設圖 - *視需求回填(有額外追加水、電者才需要)	22
表五	懸升汽球申請書暨切結書 - * 視需求申請	23
表六	設置舞台及音響設備申請表 - * 視需求申請	.24
表七	攤位裝潢(額外傢俱)申請表 - * 視需求申請	.26
表八	參展商公設廣告報名表	.33

一、參展須知

1.1 展覽名稱

2025 展昭高雄寵物用品展-搶先場

1.2 展覽地點

高雄巨蛋體育館 K-ARENA【813 高雄市左營區博愛二路 757 號】 No.757, Bo'ai 2nd Rd., Zuoying Dist., Kaohsiung City 813, Taiwan

1.3 主辦單位

展昭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4 展覽日期及時間

1.5 進場日期及時間

4/9-10 08:00-17:00

1.6 退場日期及時間

所有展品及裝潢材料均須清理完畢,否則將會被當廢棄物處理。

參展廠商並需支付清理費用**伍萬元整**(稅外加)。

1.7 展期參展商進場日期及時間

4/11 09 : 00 4/12-14 09 : 30

1.8 各項申請表聯絡人繳交及截止日

*為必填繳交表格,其他請依需求申請填寫

表格	負責項目	截止日期	姓名	單位	電話	分機	傳真	
*表一	施工前安全衛生承諾書							
*表二	裝潢承包商切結書							
表三	水電追加申請表		75 TO 100			100	00.06505440	
*表四	電箱及水管工程架設圖	3/14	張珮妮	展昭公司	02-26596000	193	02-26595440	
表五	懸升汽球申請書暨切結書							
表六	設置舞台及音響設備申請表							
表七	攤位裝潢(額外傢俱)申請表		楊鎔任	輝祐公司	02-87898300		02-27297976	
表八	參展商公設廣告報名表	3/14	沈麗卿	展昭公司	02-26596000	313	02-26595440	
官網	中華電信臨時電話申請表			≐≢∤∧々	地中共南岸东城	≖ ⊹1≐±		
下載專區	中華電信 ADSL 申請表	3/18	請於各地中華電信臨櫃申請 0800-080-123					

二、參展規定事項

以下所列出之參展規定事項,是基於維護良好展覽秩序並保護所有參展廠商權利所制定。參展廠商及指定代理商或承包商(以下簡稱為參展廠商),請務必詳細閱讀明列在參展手冊及展覽申請表格中的所有規定事項。如參展廠商未於辦理展前作業最後提交期限民國 114 年 3 月 14 日前表示異議,即代表已充分了解所有規定事項,並願依規定善盡相關權利義務。

2.1 未使用之攤位

- (1) 參展廠商若因故無法使用承租之所有面積,將無法取消合約或退款。若需取消承租攤位而無預先告知 主辦單位,將失去本主辦單位其他活動之承租攤位優先權。
- (2) 所有展示系統、儀器及產品等,必須於民國 114年4月10日下午17:00前安裝完成。
- (3) 參展廠商未使用的面積,主辦單位可基於維持現場整齊美觀之目的,予以收回。

2.2 退展

攤位分配後退出參展者,其所繳交之參展費充作本展覽會經費支用,不予退還。

2.3 攤位出租、轉賣

參展廠商不得指定、出租或轉賣部份或全部承租之攤位面積。

2.4 參展廠商責任

- (1) 參展廠商若因攤位施工不當或其他故意、過失侵權行為導致對展場設施或鄰近展品之損害,將自負完 全賠償責任。
- (2) 攤位裝潢方式禁止使用油漆、黏膠及烤漆等,施作於展場之任何一處之牆面、柱子及地板。
- (3) 倘若展覽館之任何部份被損毀導致參展廠商未能部份或全程展出·相關責任由應可歸責之參展廠商自 行負責。
- (4) 攤位裝潢必須符合高雄巨蛋體育館消防規定。若遭檢查而不符者,責任由展商自行負責。

2.5 機器設備展出注意事項

- (1) 參展廠商應妥善、安全地架設展示儀器,並應置於適當位置,不得影響走道人潮或參觀者安全。
- (2) 因示範、操作展品將產生煙霧、廢氣、灰塵、惡臭及刺激性氣體與揮發性有機化學溶劑污染等,此類展出須事先獲得主辦單位之許可。此類展出之參展廠商須自備污染處理設備,於展出同時立即妥善處理,不得影響附近攤位及現場其他展出。
- (3) 禁止任何罐裝汽體及銲接行為於現場展示。
- (4) 為避免設備與通道過近,擺放設備建議自攤位內緣內縮 30cm 以上。

2.6 展示活動範圍

- (1) 參展廠商展示活動不可阻礙走道或妨礙鄰近攤位出入,且展示應清晰、專業,並和展覽品相關。
- (2) 參展廠商之任何雇員、解說人員、各類製造效果之裝置、表演人員、魔術師、機器人等進行之解說或展示活動,禁止於走道上進行。展出品及展示活動僅能於攤位範圍內展示或進行,且禁止妨礙走道暢通。
- (3) 各種設備和家具,於任何時間內皆不得置於走道上。

2.7 場外宣傳

所有參展廠商皆不得於展出期間,同時於場外進行任何廣告或宣傳活動。

2.8 識別證管理

- (1) 憑證進出場:參展廠商於展出期間必須佩戴進入展場。
- (2) 嚴禁未經許可之人員以偽造、變造、冒用進場證件或以其他方法進入展場。
- (3) 協助未經許可之人員進入展場者,或進場證件遭偽造、變造、冒用進場者,該參展廠商及其人員將遭撤離、逐出,且無法再進入展覽場。
- (4) 遭撤離之參展廠商攤位,根據主辦單位之規定無法辦理退費。
- (5) 遭撤離、逐出之參展廠商、其員工、代表及其他透過參展廠商而進入展覽場之人,就因此所造成的任何損失均應自負其責,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主辦單位賠償。

2.9 噪音

(1) 操作展示品、展示活動所產生各種聲音,不得超過高雄巨蛋體育館規定之80分貝上限。

2.10 禁用氣體

展覽現場禁止展示任何有毒或易燃氣體。

2.11 消防

- (1) 任何人發現起火情形,不管火勢之大小,皆須立即啟動警報系統並使用滅火器滅火,且儘速搬移鄰近之物品。由於展品特性需使用特殊滅火器者,參展廠商需自行安排。
- (2) 如未事先取得主辦單位及高雄巨蛋體育館許可,禁止將包裝材料或目錄放置於攤位後方或其他公共區域。
- (3) 所有參展廠商所委託之裝潢商必須清楚明白攤位區域所屬之消防區域。裝潢商所裝潢之任何材料或裝飾不得遮掩或封閉消防及水電通行出入口。若因不遵守規定而導致災害發生,參展廠商及裝潢商必須承擔所有法律責任,並應賠償任何因此造成的損害。
- (4) 所有參展廠商必須嚴格遵守高雄巨蛋體育館消防規定。請參考不燃材料裝修規定說明。

2.12 拍照/錄影

- (1) 參展期間嚴禁拍攝其他參展廠商或攤位之任何展示品及儀器設備。拍攝者若無事先取得特別允許,參 展廠商有權要求中斷拍攝行為。
- (2) 展場內及會議中亦禁止錄音。
- (3) 展場內請配合主辦單位進行拍照、錄音及錄影。

2.13 攤位清潔

主辦單位將安排每天開展前及展覽結束後走道地毯之清潔,但不包含個別攤位及展示品之清潔。參展廠商必須自行保持展期中攤位之清潔。

2.14 廢棄物移除

- (1) 進、退場期間,走道上禁止停車及堆放施工材料及廢棄物,施工之廢棄物及包裝材料須逐日清除。<u>參</u>展廠商必須於出場日結束之前將包裝材料、廢棄物(如:木材、玻璃、珍珠板、保麗龍、壓克力、膠帶、 殘膠、棧板等相關材料)及地面上之膠帶清除完畢並運離現場。逾時清除之廢料,主辦單位將雇車及工 人運出,清除費用新台幣伍萬元整(稅外加)將由參展廠商及其承包商負擔。
- (2) 參展廠商於展覽結束後應自行或責成其裝潢商將攤位之裝潢材料清除完畢·否則主辦單位將對該參展廠商課以伍萬元(稅外加)之清潔費並列入違規廠商名單中。
- (3) 退場逾時的展商必須自行支付加班費,每廠商每小時新台幣陸萬元整(稅外加,金額以展館單據為準)。

2.15 展出行為

- (1) 所有攤位於**展覽進退場與展出期間均須派員駐守**,參展廠商及其雇員之活動須限定於個別攤位區域內。
- (2) 現場禁止廣告、兜售等行為包含散發傳單、目錄及報紙等。
- (3) 展品需符合展出主題:參展廠商所展示之產品,必須與本展主題有關,否則不得展出。如有矇混報名 進場展出者,一經發現除立即停止其展出外,所收費用概不退還。

2.16 損壞賠償

參展廠商造成展場設施之毀損,概由參展廠商及肇事者負賠償之責任,概與主辦單位無關。

2.17 不可抗力因素

展覽因任何不可抗力因素影響,如罷工、天災、國家緊急動員、疫情、地震、颱風、水災...等等,而導至延期、縮短、延長甚至取消展覽,參展廠商不得要求主辦單位賠償,主辦單位已收之費用概不退還,亦不 負其他賠償責任。

2.18 爭議裁決

(1)任何問題或爭議,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之裁決權利。

(2)主辦單位亦有權修改其較早之決定以解決任何突發情況,達到對所有參展者共同之利益。

2.19 攤位租金付款

未付清攤位全額和金款項之參展廠商將被禁止進入展場施工。

2.20 禁煙政策

本次展覽場地包括展覽場、會議室及大廳均全面禁煙。

2.21 贈品

除了於承租攤位區域內,不得散發任何商品、樣品、紀念品等。

2.22 抽獎活動/摸彩

- (1) 公開抽獎活動僅止於攤位區域內進行。
- (2) 基於消防安全考量,走道不可遭到堵塞。參展廠商可採取公佈中獎名單於自家攤位上之做法,避免於 攤位上進行公開抽獎以致人潮聚集造成走道堵塞。

2.23 竊盜/損害

- (1) 若有竊盜及損害情事,應立即向保全及展覽管理單位報告,並立即向轄區派出所報案。
- (2) 主辦單位設置展覽管理單位,對參展廠商之財產提供合理之保全服務及展場秩序衛護,但參展廠商應 對其擁有之任何財產自負保管責任。若有任何物品損毀或遺失,所有權人不得向主辦單位、展覽管理 單位、保全承包單位暨各該單位之法定代理人、主管、員工要求負損害賠償責任。
- (3) 敬請參展廠商於展覽期間(含進、退場)投保產險、竊盜險,本會對參展廠商於展覽期間財物損壞、遭竊等情事,依據國際展覽慣例恕不負賠償責任。

2.24 一般保全

- (1) 任何因素造成之任何物品損毀或遺失,主辦單位概不負責。展覽品安全主要仍由參展廠商負責。請切 記,進場期間及展後清理期間最易發生竊盜案(尤其為隨身提袋及筆記型電腦),請務必確保攤位於期間 內均有人員在場。
- (2) 參展商於開展時期,每日進場請佩帶參展證。

2.25 智慧財產權

參展廠商展出展品不得侵犯國內外其他廠商之專利權、商標權、其他智慧或工業財產權,並應尊重他人之 智慧財產權。

2.26 修正/一般監督

- (1)所有本參展規定未定訂之展覽相關事宜及問題,皆以主辦單位決定為準。
- (2)本規定得由主辦單位隨時修訂,修訂前、後之規定對當事各方皆有同等效力。
- (3)若規定有任何修正或增訂,主辦單位會以書面方式通知可能受影響之參展廠商。
- (4)本規定如有未盡事宜,以中華民國之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2.27 違規處理

若參展廠商有違反本規定任何一項規定之情事,主辦單位有權就其判斷及權限,拒絕或禁止任何展覽之部份或全部內容,或要求撤離、逐出任何參展廠商及其代表、雇員。

三、進退場作業說明

- 3.1 進場前應準備工作:
- (1) <u>為確實掌握攤位點位及相對應位置,請參展廠商責成設計公司於攤位設計規劃前至現場丈量攤位尺</u>寸。
- (2) 所有裝潢作業,參展廠商及裝潢承包商必須投保工程險及第三人責任險。如因裝潢施工,而致設施損壞或人員傷亡,概由參展廠商負責賠償並負法律責任。
- (3) 參展廠商必須告知其指定之裝潢承包商,注意並遵守進、退場時間。因延長進、退場時間的費用非常 昂貴,且須由申請之參展廠商及其裝潢承包商負擔。
- (4) 為維持進退場順暢,由大會統一安排作業順序,如己佈置完成,仍請派員在攤位照顧,以免展品遺失,貴重展品請參展廠商自行留意保管,主辦單位不負保管責任。
- 3.2 進退場時段、加班費:

主辦單位規定時間內之所有時段均為自由工作時間;若超出規定時間者,則必須支付高雄巨蛋體育館訂定之加班費。

- 3.3 退場日期及時間:
- ※ 4月14日18:00至23:00
- 1.4月14日18:00至23:00,所有展品及裝潢材料一律於此期間內完成所有撤場。
- 2.嚴禁抓斗車進入展場作業。
- 3. 退場期間參展廠商須自行派員照料展品及裝潢材料,若有遺失,主辦單位恕不負責。
- 4.參展廠商必須責成裝潢公司於退場結束日前,將裝潢材料及廢料全部清除並運離展場,攤位地面如有背 膠或膠帶等,亦須一併清除。
- 5.攤位之展品、裝潢材料及廢棄物(如:木材、玻璃、珍珠板、保麗龍、壓克力、膠帶、殘膠、棧板等相關 材料)應在退場期限前全部清除完畢並運離展場,不得影響後(接)續展覽作業之進行。抓斗車禁止進入展 場作業,請參展廠商事先考量進退場作業時間。
- ※退場時間如有調整,以主辦單位公告為準。
- 3.4 展品進退場期間注意事項:
- (1) 進退場時間及地點,絕對禁止下載貨櫃及拆卸木箱,請廠商務必遵守。
- (2) 佈置展品或裝潢應於各攤位內為之,不得佔用走道,妨礙交通與安全。
- (3) 如攤位裝潢採木作方式,應事先於展場外施工完成後運至展場組合。
- (4) 施工廢料及包裝材料應逐日清除,不得置於走道,妨礙交通與安全。
- (5) 施工或搬運時如損壞設施,應負責修復或賠償。如因施工不慎而致財物損失或人員傷亡,概由參展廠商 及裝潢承包商負責賠償並負法律責任。
- (6) <u>嚴禁於展場內飲食</u>(含酒精飲料)、嚼食檳榔或口香糖及吸菸,為顧及形象及安全,展場內禁止打赤膊或 穿著拖鞋。
- (7) 抓斗車禁止進入展場作業,請參展廠商事先考量進退場作業時間。攤位之展品、裝潢材料及廢棄物應在 退場期限前全部清除完畢並運離展場,不得影響後續展覽作業之進行。**退場加班費概由參展廠商及裝潢** 承包商負擔。
- (8) 採用簡易重複使用材料,不但成本降低,更能節省退場時間。

3.5 車輛入場管制及申請:

- (1) 進退場車輛須先於展覽停車場入口之保全管制崗哨領取入場時間票券並繳付押金 NT\$1,000 元·車輛於 2 小時內離場者,不予收費;若超過 2 小時,按入場時間起計,以每小時新台幣 200 元計收停車費。此規定適用於攤位搭建(場地佈置)與撤除期間。
- (2) 退場當日 **114 年 4 月 14 日中午 12:00** 後不開放補貨車輛·如欲補貨請於 **114** 年 **4** 月 **14** 日中午 **12:00** 前完成。
- (3) 任何情況下車輛應依規定停放於指定區域。本館保留權利,得移除任何違規停放之車輛、拖車、貨櫃、廢料車,且由其駕駛人或所有人自行承擔費用與風險。展出期間,展場內嚴禁行駛或停放任何車輛。
- (4) 本次大會於"2號出口處"提供免費堆高機服務,採現場登記順序,請多加利用。
- (5) 本館保留權利,得基於合理考量,禁止車輛進入展館。行人安全為最優先考量,任何車輛不得進入 人行道。
- (6) 大會保留最終解釋及執行權利。

四、攤位施工及水電申請說明與規定

4.1 攤价裝潢承包商規定:

- (1) 參展廠商當初報名若是攤位淨空地,主辦單位提供之攤位僅為空地面積,不包含地毯、攤位隔間或任何 展示設備。參展廠商可選擇本展特約工程承包商之外的裝潢承包商。然而,參展廠商必須保證其承包商 適當之行為、工作進度與維護展覽場地之完整。
- (2) 凡配合各參展廠商之裝潢商均須報備主辦單位,請填寫表一<mark>施工安全衛生承諾書及表工裝潢承包商切結書,並於114年3月14日</mark>前傳至展昭公司。
- (3) 特別是來自於國外而未使用國內供應商的承包商,必須事先與指定之清潔廠商安排好關於進、退場清潔 及裝潢廢棄物處理事宜,並須隨時保持工作區域的整潔。
- (4) 所有裝潢承包商必須恪遵高雄巨蛋體育館及展覽主辦單位之規定。

4.2 高雄巨蛋體育館攤位裝潢規定:

本館全區暨展場攤位裝潢 應遵守使用附有防焰標示之材料,相關材料包括地毯、窗簾、布幕、展示用廣告板及其他指定之 防焰物品,並於該材料明顯角落貼設經專業單位驗證之防焰標章。廠商並須於進場裝修起至展覽 結束期間,於現場備妥其所使用防焰材料之有效證明文件,供消防單位備查。如有違反法令規定者,致高雄巨蛋展覽館遭開立罰單或因而衍生之意外責任,概由相關違規廠商負一切連帶賠償責任。

- (1) 攤位應予適當裝潢,並應於攤位招牌或攤位內其它明顯位置標示參展公司名稱及攤位號碼。
- (2) 攤位限高 2.5 公尺(含展品陳列及攤位隔間)·標誌可酌予提高為 4 公尺·如有違規·主辦單位有權要求改進或逕予拆除。
- (3) 面臨走道或相鄰攤位之隔牆、背牆及招牌背面應予美化,或先與隔鄰攤位協調,取得協議後施工,如違 反此項規定,本會將不供電,如造成設施損壞或人員傷亡,概由違規之參展廠商及承包商負責賠償並負 法律責任。
- (4) 面臨走道之攤位裝潢,其牆面建築長度必須小於該面向攤位長度之 50%,且連續封閉牆面之長度不可超過 9 公尺,此為館方因應安全考量訂定之規定,請廠商務必配合;如有違反經館方查證追究責任,廠商須自負其責。
- (5) 攤位之搭建、展品及裝飾物品(含招牌、旗幟、盆栽、地毯、投光燈等)之佈置,不得超出攤位地面基線及垂直空間以外之範圍,違者經通知而未改善,得停止供電。
- (6) 天花板及管線不得懸掛任何物品,牆柱不得張貼海報及宣傳物,除非預先得到主辦單位及展館之許可,並且繳交相關之費用。如違規經通知仍未改善,得強制拆除,拆除費用由參展廠商及裝潢承包商負擔。
- (7) 如攤位裝潢採木作方式·應事先於展場外施工完成後運往展場組合·禁止在展場內使用電鋸及噴漆以免 噪音及污染,並留意是否符合消防法規。
- (8) 嚴禁封閉配電箱、消防設備、逃生安全門及各類標誌,且消防設備、空氣品質監測器與逃生安全門不得有任何裝潢品或展品遮擋於其前面,嚴禁任何裝潢品、材料或展品阻塞客、貨梯前面及其通道範圍,違規經通知仍未改善,將強制移除,移除費用由參展廠商及承包商負擔。
- (9) 嚴禁拆除及破壞展場用電設施,或配接與展場用電設施不相容之電氣配件以免導致設備過載或不良,造成跳電、走火等意外,查獲之違規設施,一律強制拆除,拆除費用由違規參展廠商或承包商負擔,違規 攤位將停止供電。
- (10) 禁止裝置霓虹燈及閃爍、跳動或旋轉式之跳燈及串燈(攤位內展品除外)違規經通知仍未改善,攤位將 停止供電。各種燈具不得向上方照射,以避免落物停留於燈罩上,遇熱燃燒,造成危險。
- (11) 禁止用鋼釘、電鑽等固定展示物於地面。任何違反規定發生損壞之費用將由參展廠商及其合約商負擔。
- (12) 所有攤位地面需<mark>鋪設地毯</mark>或作適當處理。

- (13) 除了島狀攤位, 每個攤位皆需搭建自己的<mark>背牆。若任</mark>何攤位之背牆阻擋到其他攤位合理的視線,主辦 單位有權要求變更、修改、降低或縮短背牆。
- (14) 若攤位背牆高度超過隔鄰較矮的背牆‧視線可及之超出部份必須以白色油漆處理‧且隔鄰攤位有權使 用超出之背牆。
- (15) 參展廠商不可展示其公司名或 Logo 於隔鄰攤位之背牆或側牆。任何用作公司名、Logo 或美工圖案展示之架高結構或看板必須離隔鄰攤位至少 1.5 公尺。
- (16) 除主辦單位之許可外,攤位之搭建、展品及裝飾物品(含招牌、旗幟、盆栽、地毯、投光燈等)之佈置, 不得超出攤位地面基線及垂直空間以外的範圍。
- (17) 參展廠商及其承包商必須通知或諮詢指定電力承包商·若參展廠商及其承包商未盡到告知責任·主辦單位及指定電力承包商將不負任何損失賠償責任。
- (18) 參展廠商之承包商在完成攤位搭建移交給參展廠商之前,須盡清潔攤位之責任。指定清潔承包商僅負責清理展場之走道地毯。

4.3 攤位裝潢拆卸規定

- (1) 施工廢料及包裝材料應立即清除,不得置於走道,妨礙交通與安全。
- (2) 嚴禁將剩餘之油漆傾倒入廁所洗面檯及馬桶。違反此規定,本會因此必須清潔之費用由借用單位、參展 廠商及裝潢承包商負擔。
- (3) 逾時清除之廢料由展商及裝潢公司負責完全清除,費用由展商及違規承包商負擔。

4.4 電箱、進排水申請

- (1) 欲申請機台設備用電、照明用電及供排水之參展商,請填寫表三水電追加申請表,並連同表四電箱及水管工程架設圖,於截止日 114 年 3 月 14 日前傳回指定窗口。
- (2) 任何動力電之電源,僅施工第一次工程(亦即電力配送僅至攤位上之基本用電插座)。
- (3) 高雄巨蛋體育館可提供 110V/220V/380V 等三種電力、給排水等四個項目的水電設施申請服務。
- (4) 為保護特殊展品之用電安全,請參展廠商視需要自行加裝穩壓器或不斷電系統。
- (5) 凡申請水電者(包含24小時用電)·若遇台電公司供電中斷或電力設備臨時性故障時·以及展館電(水)力設備臨時性故障時·主辦方均不予賠償。

4.5 額外傢俱租賃:

有需另外租賃傢俱設備之參展商,請填寫表七<mark>攤位裝潢(額外傢俱)申請表</mark>,並於截止日 114 年 3 月 14 日前傳回指定窗口。

五、其他資訊

5.1 申請臨時電話、臨時 ADSL 網路服務

欲申請電話及網路,請於 114 年 03 月 18 日前洽中華電信高雄營運處第一服務中心,查詢電話 07-5507211。

申請表格請自行上【2025展昭高雄寵物用品展-搶先場-參展資料下載】

2025 展昭高雄寵物用品展-搶先場 https://www.chanchao.com.tw/petsshow/kaohsiungARENA

5.2 特約飯店資料

參展商請點選參展商訂房,現場 Check in 時,須出示參加展昭公司舉辦之展覽證明(參展證或參展報名表),方可享有優惠,若無法出示證明,飯店有權加收差額費用,詳情請參閱各飯店訂房網站說明。 優惠均由各飯店自行提供,本主辦單位不收取任何訂房手續費,也不負擔任何在飯店發生的費用。所有費用,皆由飯店直接跟入住客人收取,謝謝

※最新飯店資訊以展昭展覽網公告為主。

【請至展覽網站 https://www.chanchao.com.tw/expoHotel.asp 中查詢】

特約飯店-網頁版(線上訂房專用)

六、行政院農委會動物防疫局-動植物產品相關規定

· 参展或參賽廠商倘需攜帶動植物及相關產品入境,應依相關檢疫規定辦理輸入事官。

【 寵物展 】 檢送輸入動植物或動植物相關產品如下附件:

- 一、自國外輸入(或攜入)寵物食品,茲分別說明如下:
- (一) 犬貓食品
- 1. 倘含偶蹄類或禽鳥類動物性成分,且供犬貓食用者,應符合「犬貓食品之輸入檢疫條件」規定, 產品輸入(或攜入)時應檢附輸出國檢疫機關簽發之動物檢疫證明書正本,向本局轄區分局(或檢疫 站)申請檢疫。
- 2. 倘犬貓食品屬前述檢疫條件第 1 點除外項目者,不受該檢疫條件第2 點至第5 點規定之限制, 惟輸入(或攜入)時仍須向本局轄區分局(或檢疫站)申請檢疫,並由本局檢疫人員判定。
- (二) 其他寵物(如鼠、兔、鳥等)飼料
- 1. 倘產品稅則號列經海關判定歸屬於「調製動物飼料之輸入檢疫條件」第一點適用範圍者‧應符合該檢疫條件規定‧產品輸入(或攜入)時應檢附輸出國檢疫機關簽發之動物檢疫證明書正本‧且載明相關檢疫要求後‧始得輸入(或攜入)。
- 2. 調製動物飼料倘不含偶蹄類或禽鳥類動物性成分或僅含乳成分者,則無前述檢疫條件之適用。惟輸入(或攜入)時仍須向本局轄區分局(或檢疫站)申請檢疫,並由本局檢疫人員判定。進口商如能提出輸出國檢疫證明文件或原廠說明文件(或產品包裝標示成分表),確認(顯示)該產品不含動物性成分,將有助於檢疫人員判斷。

國際性展覽/賽事用植物或植物產品輸入檢疫規定查詢原則

依據我國植物防疫檢疫法規定,輸入之植物及其產品均應於抵達我國國際港埠時,由輸入人向我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申請檢疫,並檢附輸出國植物檢疫機關簽發之植物檢疫證明書。不符檢疫規定之植物,須進行檢疫處理、退運或銷燬,並由輸入人支付相關費用。

為確認貴主辦單位及參展(賽)廠商所預定參與國際性展覽/賽事之植物或植物產品准予輸入我國及確定相關輸入檢疫規定,請於開展/比賽至少1 個月前填具附表,並彙整後傳送至下列洽詢單位,以確認相關檢疫規定。

洽詢單位:

(一)防檢局基隆分局植物檢疫課:

電話:02-24247322、傳真:02-24278120、klwenyu@mail.klbaphiq.gov.tw

(二)防檢局新竹分局植物檢疫課:

電話:03-3982432、傳真:03-3982311、hc05@mail.hcbaphiq.gov.tw

(三)防檢局臺中分局植物檢疫課:

電話:04-22853763、傳真:04-22850702、tcpg@mail.tcbaphig.gov.tw

(四)防檢局高雄分局植物檢疫課:

電話:07-9720510、傳真:07-9726665、kh-plant@mail.khbaphiq.gov.tw

(五)防檢局植物檢疫組:

電話:02-23431406、傳真:02-23047455、dpg@mail.baphig.gov.tw

附表國際性展覽/賽事用植物或鮮果實輸入檢疫規定查詢表/ Application Form for Plants or Fresh Fruits International Exhibition / Competition

- 1.主辦單位/ Organizer:
- 2.展覽名稱/ Exhibition Name:
- 3.展覽單位/ Exhibitor's Name:
- 4.展覽時間/ Exhibition Date:
- 5.植物名稱/ Plant name
 - (1). 科名/ Family:
 - (2). 屬名/ Genus:
 - (3). 種名/ Species:
 - (4). 中名或英名/ Common name:
- 6.型態註1/Form1:
- 7.狀態註2/ Status2:
- 8.原產地註3/ Origin3:
- 9.來源地註4/ Source4:
- 10.展覽後處理方式註5/ Treatment after exhibition5:
- 11.是否為基改/Transgenic (Y/N):
- 12.僅供展示或提供試吃/ Display only or for tasting (D/T):
- 13.預計輸入日期/ Expected import date:
- 14.輸入數量/ Quantity:
- 15.輸入港埠/ Port-of-entry:
- 16.其他事項註6/ Others6:
- 註 1:形態係指種子、切花、切葉、切枝、地下部或整株植物,如附帶果實或種子,請註明「附帶果實、種子」。
- 註 2:生鮮或乾燥。如為乾燥狀態,應提供乾燥處理方式之說明。
- 註 3:該植物之生產國家或地區。
- 註 4:該植物之起運國家或地區。
- 註 5:展覽使用後擬辦理再輸出或銷燬。
- 註 6:輸入植物如帶有果實、種子或輸入鮮果實如帶有莖、葉,請於其他事項欄位備註說明。

七、參展廠商施工前標準作業辦法

目的:為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勞工安全與健康,依勞工安全衛生法第 25、26、27條制定本辦法;本辦法未規定者,適用其他有關法律之規定。適用範圍包含進入本會各區域工作之承攬工作人員及經本會所核准者,於施工期間,除遵守合約規定外,應同時遵守政府勞工安全衛生法令及本會勞工安全衛生規定。

第壹章 法令規定

- 一、第25條:事業單位以其事業招人承攬時,其承攬人就承攬部分負職業安全衛生法所定雇主之責任。
- 二、第 26 條:事業單位以其事業之全部或一部分交付承攬時,應於事前告知該承攬人有關其事業工作環境、危害因素暨本法及有關安全衛生規定應採取之措施。承攬人就其承攬之全部或一部分交付再承攬時,承攬人亦應依前項規定告知再承攬人規定辦理。
- 三、第27條:事業單位與承攬人、再承攬人分別僱用勞工共同作業時,為防止職業災害,原事 業單位應採取下 列必要措施:
 - 1. 設置協議組織,並指定工作場所負責人,擔任指揮及協調之工作。
 - 2.工作之聯繫與調整。
 - 3.工作場所之巡視。
 - 3.相關承攬事業間之安全衛生教育之指導及協助。
 - 4.其他為防止職業災害之必要事項。

事業單位分別交付二個以上承攬人共同作業而未參與共同作業時·應指定承攬人之-負前項原事業單位之責任。

第貳章 一般規定

- 一、 承攬商應遵守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令及本館有關之安全衛生規章。
- 本類商之再承攬人,其責任與義務與承攬人相同,應遵照本作業辦法。
- 三、 承攬商於工程開工作業前,為工作場所環境可能潛在危險、消防設施及安全衛生規定事項,應採取必要之 防範措施。
- 四、 承攬廠商所聘僱之工作人員需年滿 18 歳,投保勞工保險或意外險。
- 五、 入場作業勞工,應由承攬商進行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並將紀錄留存備查。
- 六、 共同作業承攬商,於承攬工程開工前,應組成安全衛生協議組織,並遵守協議規定及決議事項。
- 七、 承攬商應與自行召募之再承攬人組成廠商安全衛生協議組織,並擔任工地場所負責人。
- 八、 承攬商施工前,應擬定職業災害防止計畫及各項自主管理檢查表,對於可能發生之災害及意外事故,事先 採取必要之防護措施。
- 九、 有關職業災害防止計畫、各項自主管理檢查表、協議事項、會議記錄、緊急應變計畫,均應 確實填寫及妥善保管,本會必要時得要求檢查。
- 十、 因職災預防措施不足及疏於管理、教育,造成人員傷害、工作損失、觸犯法令之一切責任, 由承攬廠商負完全責任。
- 十一、承攬商於施工前應填寫施工時間申請單,經本會核可後實施。
- 十二、承攬商對於危險作業如侷限空間、吊掛、高架、施工架、動火、活電等作業,應填寫危險作業申請單, 經本會核可後實施。
- 十三、本會對於承攬商之作業設施或作業方法,認為有危害人員安全顧慮時,得隨時令其停工,至危害消失為 。

 。
- 十四、作業人員進入工作場所,應依作業特性,配帶必要之個人安全衛生防護具。

- 十五、危險性機械設備操作人員、應依法取得合格執照、始可操作。
- 十六、承攬商對於所僱用之工作人員,應實施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災害預防訓練。
- 十七、承攬商必須負責施工現場環境清潔、整頓,工程所產生之廢棄物應自行清除。
- 十八、在施工或活動期間內有任何疏忽致發生職業災害或其他意外事故時,承攬廠商負一切法 律賠償責任。

第參章 作業中注意事項

- 一、施工區域應穿著工作服、戴安全帽、工作鞋,嚴禁赤膊及穿著拖鞋。
- 二、施工區域應設置警告標示。
- 三、易燃物應標示並隔離存放。
- 四、人員不得搭乘堆高機或吊車等搬運工具。
- 五、嚴禁使用堆高機當作工作平台。
- 六、危險氣體及油類使用,必須分類並做好管理。
- 七、每日作業前,應實施作業前安全防護裝備檢查及機具檢點。
- 八、吊掛作業下方嚴禁人員行走或逗留。
- 九、不得任意啟動本會電氣及機器開關。
- 十、經常定期檢查及保養機械設備。
- 十一、正確使用防護具,防護具應檢點。
- 十二、電器接線應按指定開關箱接用,絕緣損壞之電器用品嚴禁使用。
- 十三、施工區域嚴禁吸煙及嚼食檳榔,施工時間內嚴禁酗酒。

第肆章 其他作業注意事項

防止高架災害安全作業規定

- 一、高度二公尺以上之高架作業,應使用作業平台或施工架。
- 二、高架作業應設置安全防護措施護欄、人員上下用爬梯及施工架之強度規格,需符合國家安全標準。
- 三、承攬商僱用高架作業人員·應先查核健康狀況·凡有高架作業勞工保護措施標準規定限制之情況·禁 止其從事高架作業。
- 四、高架作業施工場所之周圍,應設置警告標示及安全圍籬,警告或防止與作業無關人員進入危險區。
- 五、接近架空電路之高架作業,應先作好絕緣防護措施或設置屏蔽及警告標示等防護措施,以防止感電危害。 書。
- 六、施工架之設置、連結、支撐材、衍條、防護設施等應依相關法規要求設置。
- 七、於有掉落危險顧慮之開口部,應設置適當強度之護欄,並設立警告標示。
- 八、高架作業施工人員,其使用安全帶、安全索,應考慮施工地點至地面之高度,調整適當長度,並將安全索確實繫牢於附近高出腰部之堅固構造物上,必要時可設置安全母索,以供繫掛安全帶。
- 九、每日作業前需確實檢查安全防護措施,及自主檢查作業。
- 十、現場施工架之組構應具證照合格人員所核可後方可使用。

防止感電災害安全作業規定

- 十一、非確知該電路已停止送電,切勿接觸電路內部。
- 十二、檢驗電路是否有電,應使用檢電器具。
- 十三、不得以電線或其他金屬線代替保險絲。
- 十四、電線上不可懸掛物品。
- 十五、不可在電線上接裝過多電器,以防過載。

- 十六、電器、電線絕緣破損時,應即停止使用。
- 十七、電器起火,應以乾粉滅火器撲滅。
- 十八、高架電焊作業,需確實鋪設防火遮蔽。
- 十九、電焊機需加裝防電擊裝置。
- 二十、電線放置地面上,為防止人員觸電,應使用絕緣線槽保護。

防止墜落災害安全作業規定

- 廿一、對於高度在二公尺以上之作業場所,有遇強風、大雨等惡劣氣候致勞工有墜落危險時,應使勞工停止作業。

- 廿二、對於高差超過一、五公尺以上之場所作業時,應設置能使勞工安全上下之設備。
- 廿三、對於使用之移動梯應具有堅固之構造,其材質不得有顯著之損傷、腐蝕等現象。
- 廿四、防止滑溜或其他防止轉動之必要措施。
- 廿五、合梯單邊不得站立。

防止侷限空間災害安全作業規定

- 廿六、應禁止作業無關人員進入侷限空間與作業場所,於入口顯而易見處所公告禁止進入之規定。
- 廿七、侷限空間從事作業時,因空間廣大或連續流動,可能有缺氧空氣、危害物質流入致危害勞工者,應採取 連續確認氧氣、危害物質濃度之措施。
- 廿八、應指定合格人員檢點該作業場所,確認換氣裝置等設施無異常。
- 廿九、應置備測定空氣中氧氣濃度之必要測定儀器(四用氣體偵測器) · 並採取隨時可確認空氣中氧氣濃度、硫化氫等其他有害氣體濃度之措施。
- 卅十、準備之防護設備、救援設備之使用方法。

高空工作車及起重機安全作業規定

- 卅一、高空工作車及起重機升起之伸臂等下方從事修理、檢點等作業時,應使從事該作業勞工使用安全支柱、安全塊等,以防止伸臂等之意外落下致危害勞工。
- 卅二、高空工作車及起重機應具有合格人員方可操作。
- 卅三、起重機應具有一機三證合格證明文件,始可進場。
- 卅四、不得超過高空工作車及起重機載荷重及能力。
- 卅五、為防止高空工作車及起重機之翻倒或翻落, 危害勞工, 應將其外伸撐座完全伸出, 並採取防止地盤不均 与沉陷、路面之崩塌等必要措施。

危險物質災害安全作業規定

- 卅六、實施處理及認識訓練,正確瞭解危險物質的性質。
- 卅十、危險物應勿放置超過法定容量。
- 卅八、避免危險物因地震、撞擊等原因而起火。
- 卅九、降低災害發牛時延燒、傷害的程度。
- 肆十、應依各種危險物質來考量滅火設備之對策。

室內裝修安全作業規定

- 肆一、依建築技術規則及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所述,裝修材料需使用耐燃一級施作(不可使用來板)。
- 肆二、防火門及鐵捲門需一小時防火時效及阻熱性(F60A)。
- 肆三、穿越區劃牆之管線須設防火填塞。
- 建四、風管需設防火閘門。

- 肆五、若設分間牆,不可到天花頂(需距天花板下至少 50cm),如牆面需至頂隔間,則需自行送消防審圖,並增設相關消防設備及修正本館消防圖控系統。
- 肆六、天花板高度需依原核准之性能式法規要求,可高不可低。
- 肆七、依高雄室裝單行法規規定,室內燈具不得使用高耗能(例如:鎢絲、鹵素、T9 傳統式燈具),本館需採用節能標章認可之節能燈具設備,裝修廠商需提供燈具數量及瓦數供本館審查。

第伍章 事故涌報

- 一、發現職業災害者即時以口頭通知承攬人之監工、工地負責人或本會負責人員。
- 二、承攬人之監工或工地負責人,應立即設法搶救並立刻通報救護單位,將傷患送往附近醫療院所治療, 同時暫停施工,退避至安全場所,直到危害因素消滅,並經勞檢處及本會核准後始可復工。
- 三、事故善後處理,承攬人應配合本會填寫意外事故職業災害調查分析報告表。
- 四、若發生重大災害時,經搶救處理後,應保持現場不得擅自移動或破壞,以便司法機關及勞工檢查機構 之鑑定與檢查。
- 五、若發生法定之重大災害時(一人死亡或受災人數三人以上者) · 發生事故之場地單位主管應通報本會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單位·由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所指定之人員於二十四小時內向當地勞動檢查處報備。
- 六、災害發生後,承攬人應在工程協議會中做災害經過及對策報告。
- 七、災害發生後,承攬人應對所屬員工作機會教育訓練,防止再度發生類似之事故。

第陸章 教育訓練

- 一、承攬商應對勞工施以從事工作及預防災變所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 二、勞工對於安全衛牛教育訓練,有接受之義務。
- 三、無一定雇主或自營作業之勞工,應參加勞委會所核可單位舉辦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
- 四、對特殊或具高風險作業之勞工,應使其接受適於各該工作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第柒章 附則

本辦法經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小組訂定,公告本會各單位遵守執行之。

八、重要通知

<重要通知>

敬致各位參展廠商:

感謝各參展單位的熱烈支持 2025 展昭高雄寵物用品展-搶先場,為了提高參展廠商資訊曝光度,我們建立參展廠商管理系統,有便於各廠商建立公司資訊及宣傳訊息,故請各廠商於 113/3/14 前完成登錄資料動作。有您的支持參與使展覽更加圓滿,謝謝

- 1. 大會已寄發新參展商系統登入信件給展覽聯絡人,未收到者請來電確認聯絡人資訊是否正確。
- 2. 請 2025 展昭高雄寵物用品展-搶先場所有參展廠商進入參展商管理系統
 - https://www.chanchao.com.tw/exhibitorservicetw/
 - ◆ 公司 logo 及基本聯絡資料的建立
 - ◆ 大會專刊登入(此資料將編寫在「大會專刊」中,請確認資料填寫無誤,並於 113/3/14 以前完成資料登錄動作!) "截止日前未登錄者將自動放棄登錄權益"
 - ◆ 參展產品圖片/宣傳資訊(2025 展昭高雄寵物用品展-搶先場官方網站)
 - ◆ 發佈廠商新聞稿
 - ◆ 展前 EDM
 - ◆ 客戶邀請(電子邀請函)
 - ◆ 增加曝光機會之加值服務
 - ◆ 大會活動(行銷活動)報名

※注意事項:

- 1. 進場及展期全時段館內(含攤位)<u>全面禁止飲食、抽菸、吃檳榔</u>,大會將設置 "廠商專屬用餐區 ",於進場前另行通知用餐區位置。
- 2. 施工人員及參展商請依規定進場及退場時,爬高作業請佩帶安全帽,若違反規定者,則必須支付高雄巨蛋體育館罰款**新台幣伍仟元(未稅)**;致高雄巨蛋體育館遭開立罰單或因而衍生之意外責任,概由相關違規廠商負一切連帶賠償責任。

展覽籌備處—展昭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電話:

(02)2659-6000 EXT. #193 張珮妮

施工前安全衛生承諾書 - * 必填並回傳

截止日期

TO:展昭公司 TEL: 02-26596000 ext.193 張珮妮 FAX: 02-26595440

E-mail: domestic@chanchao.com.tw

3/14

茲參加 貴會於高雄巨蛋體育館舉辦之 2025 展昭高雄寵物用品展-搶先場,在施工前已至 貴會參與廠 商協調會暨勞工安全衛生危害告知會議,本人已確實瞭解施工場所安全衛生之設施與要求事項,在施 工期間本人及承攬廠商願確實執行政府勞工安全衛生法令及其他法令規定,若有再承攬情形將轉告再 承攬人應注意勞安事項及其他法令相關規定。在施工或活動期間內有任何疏忽致發生職業災害或其他 意外事故時,本人及承攬廠商願負一切法律賠償責任。在施工期間本人及承攬廠商對 貴會之設備或器 具不得損壞,如有損壞願照價賠償或無償修復。

本人及承攬廠商保證於作業期間,要求所僱勞工確實遵守下列規定:

- 1、高雄巨蛋體育館參展廠商工程施工前標準作業辦法
- 2、高雄巨蛋體育館參展廠商施工安全衛生管理要點
- 3、高雄巨蛋體育館參展廠商危害告知涌報表
- 4、高雄巨蛋體育館參展廠商現場作業危害因素告知單

展昭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	(負責人章)
立承諾書參展廠商:	_簽章用印		
參展廠商負責人:	_簽章用印		
統一編號:			
地 址:			
電 話:			
難位編號:			

為確實執行高雄巨蛋體育館所要求事項,施工人員及參展商請依規定佩帶展場服務證或穿著所核備之 制服、佩带安全帽、高度 1.5 公尺以上作業佩帶安全帶、吊掛作業或堆高機作業時應設置人員指揮管 制作業區域、吊掛物下方應放置安全錐且未管制人員禁止進入者等。

高雄巨蛋體育館將派員檢查,未依規定將拍照並罰款處分,並有權拒絕或禁止所屬施工廠商進入高雄 巨蛋體育館施工以確保施工人員安全。

本人知悉高雄巨蛋體育館逐一口頭告知上述勞安內容規定,本人已充分閱讀明瞭貴會工作場所環境與 規定。註: 本切結書將交給高雄巨蛋體育館備查。

參展廠商	희 負	責人簽章:			
中華	民	或	年	月	日

表二 裝潢承包商切結書 - 必填並回傳

截止日期

TO:展昭公司 TEL:02-26596000 ext.193 張珮妮 FAX:02-26595440

E-mail: domestic@chanchao.com.tw

3/14

*重要:參展廠商不論承租標	準攤位(使用大會配合裝潢	货公司)或淨地 皆須請裝潢	責承包商完整填寫並蓋章。	
本公司承包 2025 年 4 月] 11 至 14 日於高雄[三蛋體育館體育館舉	辦之【2025 展昭高雄寵物用品展-搶先場	景】
(攤位號碼	號)共	個攤位		_
參展公司名稱:				
多辰公司石榜:				
 聯絡人: 電	話:	分機: 現場聯絡	各電話(手機):	
			· · · · · · · · · · · · · · · · · · ·	
本裝潢公司將嚴守展場相	關管理規則及裝潢作業	(含防焰材料等) 規	見範事項・並保證如下:	
			損失、人員傷亡、或其他侵權事故,除自負一	
法律 及 賠 償 責 仕 外 , 立		到因此所衍生之任何	「民事、刑事追訴,否則本公司將負責賠償主辦	單
		、材、玻璃、珍珠板、	、保麗龍、壓克力、膠帶、殘膠、棧板等相關	Ы
	T		各項規定」於出場時間結束前全部清除完畢並	
			攤位新台幣伍萬元(稅外)整之清潔費。	
			面之規範) 須嚴格遵守「展覽館裝潢作業規定」 公司領京名其書、加融遵之聴、大会並有機用	
			公司須自負其責。如勸導不聽,大會亦有權現: 『。如有未盡事宜,一律以主辦單位之認定及解	
為憑,大會保有任何		/奥/区阳/ // 工册之/区克	。	F1 =
4. 若有任何規勸未改善	或未繳清違規罰款之裝	潢(公關/設計/施工)公	公司,本大會將有權禁止隔次參展進場佈置之	權
	給該次參展廠商,以避			
	印即日起為維護展場進 處分・重複違反者將依		ī人員進場期間均須配戴安全帽,經隨機稽核未 1经。	き酉己
			^{∞。} 為館方因應安全考量訂定之規定,請務必配?	合。
※為配合高雄巨蛋體育館				_
※貼心提醒			此致 展昭國際企業股份有限	公言
□我已閱讀並接受參展	吴手冊裝潢相關規範	(尤其為連續牆面)	之規範)事項 (裝潢公司請打勾)	
		•		
批准公司夕稻(心情)。				
裝潢公司名稱(必填):_				
聯絡人:	電話:	分機:_	現場聯絡電話(手機):	
E-mail:				
水電承包商名稱(必填):			現場聯絡電話(手機):	
地毯承包商名稱(必填):			現場聯絡電話(手機):	
心这并已向有带(必误)。				

裝潢公司(簽)章:

負責人(簽)章:

水、電(額外追加)申請表 - * 視需求申請

截止日期

TFI: 02-26596000 ext 193 張珮妮 FAX: 02-26595440 TO・展昭公司

E-mail: domestic@chanchao.com.tw

3/14

※大會提供每 1 攤价免費用電 110V 500W·若無增添需求,請與裝滿公司聯繫插座擺放价置即可。

需要追加用電者若未繳交繪製圖,本會將逕行施工,若須移位則須廠商自行負擔移位費用。

額外水電申請說明

- ◎額外申請照明用電及展品(設備)用電、用水及需二四小時用電者·均須填寫表格並依期限完成申請及繳費。**114 年 3 月 14 日** 以後申請須加付逾期申請費 30%。
- ◎4/9 進場佈置當日(含)以後若因特殊原因需現場追加申請及更換插座或電箱位置,須加付逾期申請費 50%,唯必須先由水電協力單 位確認,若不能施工則將無法申請。
- ◎參展廠商如未經本會提出申請·將無法正常供水及用電;另動力用電若超出展場用電容量時·恕難受理。因展場部份區域無法裝 設給水管・如未在攤位分配前提出用水申請致所分配之攤位在非供水區者・本會不受理用水申請。
- ◎如有(1)未經申請·私自接用水電;(2)已申請未依期限繳費者;(3)未依實際用電情形申請用電而超載者;(4)其他違規及不 安全之用電行為:本會得逕行切斷水、電源,不另通知。若因而造成之相關損失概由參展廠商自行負責。
- ◎設備需大地接地或系統接地需求者,請註明+N並加收該使用 電力級距費用之 1/3。
- ○為保護特殊展品之用電安全,請參展廠商視需要自行加裝穩壓器或不斷電系統。
- ※凡申請水電者(含24小時用電),若遇台電公司供電中斷,或電力設備臨時性故障時,主辦方均不予賠償。
- 各參展廠商申請用雷合計容量若超出展覽館既有供雷迴路容量時,主辦單位將停止受理申請。展出期間,廠商使用之用雷若超出 申請用量時,經主辦單位查覺,超出部份需照章補費。該超出部份如影響電力系統運作時,本會有權立即斷電不另通知,如因而造 成損失,概由參展廠商自行負責。

(A) 額外追加一般用電(*特殊插座/用電需另外計費)(*2馬力以內可提供插座)

展品名稱	電	力需	求	選	_	雨弗小斗
成阳石带	電壓	相位	馬力	H 型插座	無熔絲開關	電費小計

(B)24 小時用電:依馬力數金額乘2倍

(*110 伏特 24hr 用電在 2 馬力以內,優惠 NT\$ 1.575 元)(* 2 馬力以內可提供插座)

			1 7 1-	<i>,</i> ,		,
田口夕瑶	電力需求			_ 選	雷弗小 克	
成吅石件	電壓	相位	馬力	H 型插座	無熔絲開關	電費小計
	展品名稱	展品名稱 	展品名構 ├────	展品名稱	展品名稱 電 力 需 求 二選	展品名稱 電 力 需 求 二 選 一

(C)水費:每一組水管 NT\$ 2,3	863 元・需要	組水管,	費用	_ 元
(A+B+C)費用總計	元	(以上費	用為含稅價)	
參展公司名:		並位編號:_		_
聯絡人:	_電話:		分機:	手機:
發票抬頭:			統一編號:_	
寄送發票地址:				

水電設施收費標準 (高雄巨蛋體育館)

●動力用電:按下列標準收費(請照實申報繳費,如虛報因而停電,本會不負責)

馬力數 (HP)	金額	馬力數 (HP)	金額	馬力數 (HP)	金額	馬力數 (HP)	金額	馬力數 (HP)	金額
1	959	17	7,350	33	24,374	49	44,888	65	87,216
2	1,090	18	7,652	34	25,660	50	46,174	66	89,789
3	1,418	19	7,954	35	26,933	51	48,746	67	92,348
4	1,536	20	8,230	36	28,219	52	51,306	68	94,920
5	1,667	21	8,978	37	29,505	53	53,879	69	97,480
6	2,245	22	10,264	38	30,779	54	56,438	70	100,052
7	2,441	23	11,550	39	32,065	55	58,997	71	102,611
8	2,691	24	12,824	40	33,351	56	61,570	72	105,184
9	2,822	25	14,110	41	34,637	57	64,129	73	107,744
10	4,594	26	15,396	42	35,910	58	66,701	74	110,303
11	4,804	27	16,709	43	37,026	59	69,261	75	112,875
12	5,093	28	17,955	44	38,483	60	71,834	76	115,435
13	5,762	29	19,241	45	39,769	61	76,965	77	118,007
14	6,064	30	20,528	46	41,042	62	79,997	78	120,566
15	6,379	31	21,801	47	42,302	63	82,097	79	123,139
16	7,061	32	23,100	48	43,615	64	84,656	80	125,699

電器設備消耗功率參考表(本表僅供參考,實際耗損功率以設備標示為準)

類別	耗損功率(W)	類別	耗損功率(W)
方型投光燈	300	雷設印表機	500-800
一般投光燈	100	噴墨印表機	30-150
鹵素燈	50	點矩陣印表機	100-200
日光燈	10-40	電腦繪圖機	50-500
桌上型電腦	100-200	電視	150
筆記型電腦	20-50	錄放影機	50
Monitor	50-100	音響	100-200
電扇	100	投影機	800
冰箱(家用)	80-200	開飲機	600
電磁爐	800	影印機	1,000-1,500
微波爐	800	傳真機	100
咖啡機	600	幻燈機	600



※本表僅供參考,實際消耗功率應以設備標示為準 1KW=1,000W

電力單位換算:

110V(單相): 1HP = 7.5 安培(A) = 750W 220V(單相): 1HP = 4.5 安培(A) = 750W 220V(三相): 1HP = 2.5 安培(A) = 750W

表四 插座、電源箱、水管工程架設圖 * 視需求回填(有額外追加水、電才需要) 截止日期

展昭公司 TEL: 02-26596000 ext.193 張珮妮 FAX: 02-26595440

E-mail: domestic@chanchao.com.tw

3/14

請參展(裝潢)廠商繪製插座、電源箱或水管擺放位置,以利電力、水管鋪設正確位置。

*因應高雄巨蛋體育館電力配置關係,各家參展商攤位並不會配置基本用電之電箱,請各自發包之裝潢公司自行裝設插座(*切記電力部分勿超額拉取,以免跳電);故只有基本用電量之參展廠商無須回填此表。(*2HP以內可提供插座,超過請提供電源箱位置)

請依申請項目(含基 繪製設置點位如右區	
● 110V 插座/電	配箱 □一般 □24HR
● 220V 插座/電	箱 □一般 □24HR
● 380V 插座/電	箱 □一般 □24HR
● 進排水管	
○示意圖僅供參考◎(請清楚填寫攤位號碼及	標示走道位置)
★110V 1H (插座/電箱	
走道	

請繪製(或另附清楚圖	面檔案):		

參展廠商除於施工期間願接受展場電氣服務人員之督導外,並保證由合格之電氣承包商負責攤位內電器設備配電工程,如因上列電器裝設或使用不當引起任何財物損失或任何意外,本公司保證負擔全部責任。

參展公司名稱:_			聯絡人:_		
			_		
事 手・	公松 :	幽 分疸噪。		₩ 分 #/ ·	

附註:

- 1.裝潢進場前未繳交本表者,本會將逕行施工,展期現場,插座或電箱已施工完成要求再移位者,加收該項原申請容量施工費用之 50%。
- 2.本會僅提供水、電源至攤位定點,與展示設備連接部份之管線及用電器具之安全責任,由參展廠商自 行負責。

表五 懸升汽球申請書暨切結書 - * 視需求申請

截止日期

TO:展昭公司 TEL:02-26596000 ext.193 張珮妮 FAX:02-26595440 3/14

E-mail: domestic@chanchao.com.tw

本公司參加「2025 展昭高雄寵物用品展-搶先場」、因展出需要特申請於本公司攤位內懸升下列汽球。

□大型廣告氣球(每家廠商限直徑小於 1.5 公尺之汽球一個、僅限充入氦氣且汽球頂端距地面超過 5 公尺、不超過 6 公尺、需繳付保證金新台幣 50,000元)

□ 裝飾用小型汽球 (限充入氮氣或非可燃性氣體、且氣球頂端距地面不超過 4 公尺(不含)、且須繳付保證金新台幣 50,000元)

附件:

□展覽攤位平面圖(標示氣球擺放位置)

□氣球樣式示意圖

□氣球保證金\$50,000

本公司保證汽球將確實固定於本公司攤位範圍內,且不超過規定之高度,如汽球飄升至屋頂或於天花板管道懸掛絲線,得自保證金內扣繳每一違規汽球新台幣五萬元之違約金,另加代清除所衍生之費用;保證金不足抵付時,本公司仍應負責清償;且因懸升汽球而發生任何財物損失、人員傷亡、或其他侵權事故,本公司除自負一切法律責任外,並保證使貴會免於受到因此所衍生之任何民事、刑事責任及賠償責任,否則本公司將賠償。貴會訴訟費、律師費、其他費用及所受損害。

註:保證金最遲將於展後 1-2 個月(待高雄巨蛋體育館審核使用情況無任何違規或扣款後)即會無息退還。

此 致 展昭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參展公司名稱:				(印鑑)
聯絡地址:				
負 責 人:				(印鑑)
聯 絡 人:	電話:	1	行動電話:_	
攤位號碼:		號		

註:

- 1.本汽球懸升之申請僅限於高雄巨蛋體育館之參展廠商。
- 2.展期高雄巨蛋體育館將派人實際測量,如違反申請高度將另外增收費用(依高雄巨蛋體育館提出請款金額為主)
- 3.保證金請開立抬頭為「展昭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即期支票·併同本申請書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4 日前掛號寄交「(114)台北市內湖區港墘路 185 號 3 樓」。
- 4.立切結公司如未違反上述規定,將於展後無息退還保證金。
- 5.凡未申請而在展場懸升汽球者,經查獲必須立即拆除或補辦申請手續。補辦申請手續者,除需依相關申請辦法外,並需繳交違規使用費:逾申請期限,於進場(4月9日-4月10日)(含)前提出申請者,需繳交違規使用費 10,500元(含稅)。展出期間申請者,需繳交違規使用費新台幣 31,500元(含稅)。

表六 部	置舞台	入音響設備 申	請表 -	* 視需求	申請		;	截止日期	
		TEL: 02-265 tic@chanchao.		ct.193 張顼	礼妮 FA	X:02-265	95440	3/14	ı
本公司			_ 參加 貴 _	世位於 11	.4 年 4 月	11 至 14	日假高雄巨	蛋體育館所	舉辦
「2025 居	展昭高雄語	寵物用品展-搶先	·場」,因為	展出需要,	特申請設置	置舞台及音 [。]	響設備。		
本公司保証	證確實遵	[守「高雄巨蛋體	寶館裝潢	5作業規定 _.	」以及展覽	辦法之各項	規定・倘有	超過 80 分)具 噪
		事,將無條件接 詳閱 P.25 設備			電處分。				
	申請設	置舞台及音響	設備廠商	剪名冊(1	含攤位現	場聯絡人	及電話等)		
	展覽攤	位平面圖(標	示舞台》	退縮距離刀	及喇叭朝[为位置)			
	舞台活	動時間表(每	日至多申	申請三場))				
	保證金	伍萬元 (如未	韋反規定	,最遲將	於展後 <u>1</u> ·	-2 個月無	息退還保證	登金)	
(*\$	如使用支	票請提供回郵/图	重款請提 供	共公司存摺	封面影本以	人利展後退 請	次作用)		
<u>*以.</u>	上所述資	料若在開展前未	繳交並審	ド核通過 ,月	展期現場將	禁止使用日	- 何擴音設備	<u> </u>	
此到	文 主辦	單位:展昭國際	企業股份	有限公司					
參展單位	: 1								
難 位 號	禿 碼: <u>-</u>			<u> </u>	充一編號	:			
現場聯絡	各人: _	 	■話: <u></u>		手	機:			
音響承包	回商:								
公司名	3 稱:								
現場聯絡	冬人 ・	冒	ョ 話・		手	機·			

音響設備規範

為維護廠商於參展期間享有舒適展出環境之權利,請廠商共同遵守「舞臺及音響」申請步驟與規範。

- ★ 僅開放**臨主走道**攤位廠商進行申請。
- ★ 提供攤位內設置舞台與喇叭之<u>位置圖及活動時間表</u>給大會,並且舞台需設立面對主走道面。 ※每場活動不得超過 20 分鐘,間距須 1 小時以上,每日至多申請三場。
- ★ 繳交「展場攤位內設置舞台及音響設備申請暨切結書」,未填寫切結書者不得設置舞台及音響設備
- ★ 繳交保證金伍萬元(如未違反規定,將於展後無息退還保證金),若多次違規屢勸不進行修正之參展 廠商,將嚴正禁止隔次申請舞台音響使用權益。
 - ※ 保證金請於 114 年 03 月 14 日前提供給大會!

註:保證金最遲將於展後 1-2 個月(待高雄巨蛋體育館審核使用情況無任何違規或扣款後)即會無息 退還。

- ★ 使用音響時請注意:
- 1. 每間廠商的喇叭使用數量不可以超過2支,喇叭必須朝向攤位內,且不得從事叫賣行為。
- 2. 音量必須在80分貝以下,若違反規定且屢勸不聽者,主辦單位得施以斷電處理。
- 3. **館內全面禁止使用輪播式(如小蜜蜂、大聲公...等器材)**,並禁止叫賣行為或錄音撥放等活動。
- 4. 不得於非所屬攤位之走道、大廳等共同區域使用麥克風等音響設備進行宣傳、販售活動。 若經查核違反規定之廠商將強制斷電或處以罰款,並禁止隔次參展申請權益。
- ★ 違規將分三階段處理:

第一階段:測量放音量過規定之分貝或其他違規,經口頭勸導未當場改善者,即開立警告單,並註明如再次違規將處以罰款。

第二階段:經複查違規仍未改善者,即開立告發單按次罰款;第1次罰新台幣1千元、第2次罰新台幣4 千元、第3次罰新台幣1萬元、第4次罰新台幣1萬5千元、第5次罰新台幣2萬元

第三階段:參展廠商拒不改善者,且累積罰款次數達 5 次時,大會有權停止供應該攤位之電力。

★ 音量測量方法:

分貝計置離地面或樓板 1.2 至 1.5 公尺之間,接近人耳高度;測量地點以擴音設施音源水平距離 3 公尺之位置測定。

如有未盡事宜一律以高雄巨蛋體育館其他規範或主辦單位之認定及解釋為憑

表七 攤位裝潢(額外傢俱)申請表 - * 視需求申請

截止日期

3/14

TO:輝祐公司

TEL: 02-87898300 FAX: 02-27297976

E-mail: ina@ms17.hinet.net

租用設備申請表

HUEIYOW 申請表 A

展覽名稱:高雄寵物用品展	__
展覽日期:20250411-14	輝祐實業有限公司 聯絡人:楊鎔任
<u> </u>	展覽會場 商業空間 規劃施工 展覽行銷
多版 顺	—— Tel: 886-2-8789-8300 Fax: 886-2-2729-7976
攤位號碼:	Web Site: www.hydesign.com.tw E-mail: ina@ms17.hinet.ne
_	
以下請勾選(可複選): ■基本攤位	□ 增租配備 □ 特殊裝潢設計,請派人聯絡

- 、净见撰位_基本装演一格\$3,500 木枕.需張斯 LOGO 上去貧用另計							
	基本標準攤位內含項目						
1. 基本裝潢一式	5. 插座一個						
2. 公司招牌名稱(大會基本字)	6. 投射燈(黃光)三盞						
3. 接待桌一張	7. 攤位號碼一組						
4. 折椅一張	8. 地毯一格 3M*3M(淺灰)· 換色須加購						
攤位招牌名稱(門楣):							
申請基本隔間數量:	格*\$3,500=NT\$(A)元若為大會代辦裝潢,A 項不需填	寫					

追加單項配備表:

			傢俱項目			
編號	代號	項目	規格	單價	數量	合計
01	Р	組合白色背板	100*H250cm	550		
02	1PC	貼色隔板-單面	100*H250cm	700		
03	1PCD	貼色隔板-雙面	100*H250cm	1400		
04	RT	接待桌	100*50*H75	660		
05	MT-G	玻璃圓桌	Dia 75*H75	800		
06	FC	折椅		120		
07	SFC	小圓折椅	有/無背(請圈選)	120		
08	BT	高吧桌-黑	Dia 60*H106	1,000		
09	BS	創意高腳吧椅	椅墊 27*32.5/椅座高*72/AH93	500		
10	BT-W	白色酒吧桌	Dia 60*H90(可升降)	1,200		
11	BS-W	飛碟白色酒吧椅	可升降	900		
12	MT-W	會議折疊桌	120*60/180*60	700/800		
13	TC	桌巾	米黃	300		
14	CAP	地毯 防焰	全新/八成 加膠膜	1,100/900		
15	SW	層板(平/斜)	100*30	210/250		
16	SW-G	玻璃層板	100*30	300		
17	SC-1	高玻璃櫃	一面不封(崁燈另計)	4000		
	JC-1	100*50*H200	附玻璃門/櫃 H50(崁燈另計)	5500		

租用設備申請表



展覽名稱:<u>高雄寵物用品展</u>類別 類請回傳表格,方為有效訂單展覽日期:20250411-14 類花實業有限公司 聯絡人:楊鎔任

攤位號碼: Web Site: www.hydesign.com.tw E-mail: ina@ms17.hinet.net

編號	代號	項目	規格	單價	數量	合計
1/1C (myn)		高玻璃櫃	一面不封(崁燈另計)	3800	数	НП
18	SC-2	50*50*H250	附玻璃門(崁燈另計)/櫃 H75	4500		
				545,11776,1155		
19 SC-3		矮玻璃櫃	無鎖(櫃內珠寶燈另計)	2200		
		100*50*H100	附鎖(櫃內珠寶燈另計)	2400		
20	SC-4	高玻璃櫃	一面不封(崁燈另計)	4500		
20	30-4	100*50*H250	附玻璃門(崁燈另計)/櫃 H75	5500		
21	DB-Q1	1/4 圓展台 Dia 100cm	H50/75/100	600/750/950		
22	DB-Q2	1/4 圓展台 Dia 200cm	H50/75/100	1200/1300/1450		
23	DB-S	扇型展示櫃	H75/H100	1200/1300		
24	DB	展示櫃	100*70*H75or100/附門	1080/1320(附門)		
25	DB11/D	展示櫃	100*50*H100/附門附鎖	840/1080		
26	DB17/D	展示櫃	100*50*H75/附門附鎖	660/960		
27	DB15/D	展示櫃	100*50*H50/附門附鎖	540/780		
28	DB5	展示櫃	50*50*H100/H75/H50	600/540/480		
29	DB11-S	展示櫃 附夾層 H75 附鎖	100*50*H100	1,320		
30	FD	系統折門	W100*H200/附鎖	1,100		
31	SD	系統木門 有門檻	W100*H200/附鎖	2750		
32	Q2T	1/4 圓階梯展櫃	Dia 200/H75/H100	2050		
33	HR2T	半圓階梯展櫃	Dia 200/H75/H100	4000		
34	2T-1	階梯展櫃-附門	100*50*H75/H100	1750		
35	2T-2	階梯展櫃-附門	100*50*H50/H75	1450		
36	TV-S	電視 TRUSS 立架(電視另計)	H200	1500		
37	TV-EB	電視掛板(電視另計)	W100*H50	1100		
38	TV-B	電視鎖壁厚板(電視另計)	W100*H100/H250	1,100/2,200		
39	HB-9/12	鐵網-90/120	W90*H90/H120	850/1000		
40	HB-15/18	鐵網-150/180	W90*H150/H180	1050/1100		
41	DP50	洞洞板(不含掛鉤)	更換價/租用價(50*H250)	200/500		
42	DP100	洞洞板(不含掛鉤)	更換價/租用價(100*H250)	300/1000		
43	Н	洞洞板掛鉤(買斷)	5/10 cm	25/25		
44	PH	掛圖鉤(買斷)	S型	30		
45	HH	鐵網掛鉤(買斷)		30		
46	DM	目錄架(立式)	寬*30 高*177	900		
47	AW	垃圾桶		100		
48	SB-S	直立指示牌	A2/A3/A4/全開	800		
49	ES	斜面指示牌	50*45(總高 137)	800		
50	PP	盆景	小/中/大(請圈選)	250/300/400		
51	СВ	名片箱		600		
52	VR	紅絨欄杆	一支欄杆+一條虹繩	500		
53	RB	伸縮欄杆	一支欄杆+一條繩	900		

租用設備申請表



展覽名	稱:高雄	寵物用品展		煩請回傳	表格	, 方為有	效訂單
 展覽日期:20250411-14				輝祐實業有際	艮公司	聯絡人:	楊鎔任
			— 展覽	會場 商業空	間規	劃施工 展	覽行銷
參展膨	(商:		Tel : 886-2-8	3789-8300	Fax:	886-2-272	9-7976
攤位號	碼:		Web Site: www.hydesign.co	m.tw E-ma	ail : ina	@ms17.hi	net.net
							×
		水電及電器」	項目(此大項為硬體費用,一律不含	電力費用)			
編號	代號	項目	規格	單價		數量	合計
01	SP-13	13W LED 投射燈	黃/白光(請圈選)	265/39	5		
02	SL-13	13W LED 長臂燈	黃/白光(請圈選)	360/42	0		
03	CL-13	13W LED 崁燈	黃/白光(請圈選)	360/48	0		
04	L-30	30W LED 短臂/長臂	黃/白光(請圈選)	短 960/長 :	1050		
05	L-70	70W LED 短臂/長臂	黃/白光(請圈選)	1980			
06	FL-W/C	日光燈/全日&色日	28W(T5)	360/48	0		
07	IL	5W LED 櫃內珠寶燈	黃/白光(請圈選)	840			
08	OSP/UA	排插(六孔)/萬用插座	插座另計	420			
09	PWR-1	110V 插座	5A/10A/15A	265/420/	540		
10	PWR-2	220V 插座	5A/10A/15A	420/660/	960		
11	SK	小水槽	43*37 無腳_需向大會申請進排水	1650			
11	JK .	7,77,16	43*37 有腳_需向大會申請進排水	3,300			
12	IB/CM	小冰箱	50*50*H85cm	3,000			
13	TV	電視+DVD	42"/55"	6500/100	000		
14	WD-V	飲水機+三桶水	立式 33*33*H100/桶高 60	2800			
15	WD-D	飲水機+三桶水	桌上 40*40*H50/桶高 60	2,800			
		水電	及電器項目小計:				(C)
			(A)+(B))+(C)合計	NT\$_		
				5%稅金	NT\$_		
				申請總計	NT\$_		
二三四五六七八 敬 發發 實場所約約額場撤記 请 票票	追加物品,另次 租賃加物品,另次 租赁所有展會的 低於,未遭事等。 以 :	有損壞或遺失,請照價賠償, 奶品.如於進場前一周退用. 物置完畢一星期內寄發票請 00 將於現場收費。 約內容之參展廠商所有廢棄 等廢棄物,將依面積大小 長外裝潢者,敝司只提供地 大學、以便開立統一	本語() 为.並單品項皆額外加收 50%費用. (請一律不退費用. (請一律不退費用. (請款.票期以一個月為限. (數.票期以一個月為限. (數.票期以一個月為限. (數.數.票期以一個月為限. (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 (數.數.數.數.數.數	:			
電話:			參展廠商聯絡人:	₹	-機:_		

E-MAIL:



輝祐實業有限公司

展覽會場 商業空間 規劃施工 TEL: 02-8789-8300 FAX: 02-2729-7976

標準攤位基本配備 (詳見下圖)

A. 隔間:三面隔間白板牆及結構支架

B. 配備:接待桌(100*50*75)一張

折椅一張

地毯3*3一格

13W LED投射燈(黃光)三盞

110V/5A插座一個

參展單位中英文名稱選一組

攤位號碼一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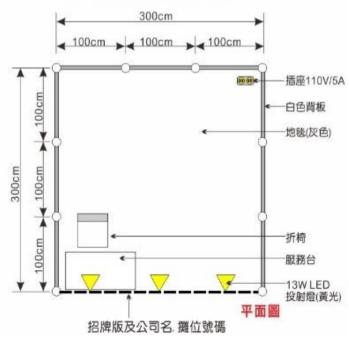
C.電力:如超過500W以上的電力使用,須另外付費,

電力供應須由大會指定承包商承辦

電力申請期限及計費規則:

(詳情請見參展手冊)







設備示意圖-1

展覽會場 商業空間 規劃施工 展覽行銷

		傢俱	項目		
01~03 P/1PC/ 1PCD	組合白色背板 貼色隔板-單/雙面 PANEL		12 MT-W	會議折疊桌 MEETING LONG TABLE 120*60/180*60	
04 RT	接待桌 RECEPTION TABLE 100*50*H75cm		13 TC	桌巾_米黃 TABLE CLOTH 120*240	
05 MT-G	玻璃圓桌 MEETING TABLE Dia 75*H75cm		14 CAP	地毯 CARPET 3M*3M	→ 300 cm → 300 cm → 300 cm
06 FC	折椅 FOLDING CHAIR		15 SW	層板(平/斜) SHELF (FLAT/SLOPE) 100*30	平層板
07 SFC	小圓折椅_有/無背 SMALL FOLDING CHAIR	無背無背	16 SW-F	玻璃層板 SHELF (GLASS) 100*30	
08 BT	高吧桌-黑 BAR TABLE Dia 60*H106	1	17 SC-1	高玻璃櫃 TALL SHOWCASE 100*50*H200	33 1 50 1
09 BS	創意高腳吧椅 BAR STOOL 椅墊27x32.5 椅座高x72總高x93	A	18 SC-2	高玻璃櫃 TALL SHOWCASE 50*50*H250	33 75 75
10 BT-W	白色酒吧桌 WHITE BAR TABLE Dia 60*H90 (ADJUSTABLE)		19 SC-3	矮玻璃櫃 COUNTER SHOWCASE 100*50*H100	
11 BS-W	飛碟白色酒吧椅 WHITE BAR STOOL ADJUSTABLE		20 SC-4	高玻璃櫃 TALL SHOWCASE 100*50*H250	333 75





設備示意圖-2

展覽會場 商業空間 規劃施工 展覽行銷

21-22 DB-Q	100 75 75	100 100 100	34-35 2T-1~2	階梯展櫃 2-TIER DISPLAY BOX *50*	100*50* H75/H100
23 DB-S	扇型展示櫃 DISPLAY-SECTOR Dia 200/H75/H100	100 H75 T	36 TV-S	電視TRUSS立架 (電視另計) TV TRUSS STAND H200(TV EXCLUDED)	19
24 DB	展示櫃 DISPLAY BOX 100*70*H75or100	70.7	37 TV-EB	電視掛板(電視另計) EXTRA BOARD_FOR TV W100*H50 (TV EXCLUDED)	
25-27 DB11~15	展示櫃 DISPLAY BOX 100*50* H50/H75/H100		38 TV-B	電視鎖壁厚板(電視另計) WOODEN BACKBOARD _FOR TV W100*H100/H250 (TV EXCLUDED)	Constant Con
28 DB5	展示櫃 DISPLAY BOX 50*50* H50/H75/H100		39-40 HB	鐵網 HANGER BOARD (IRON) W90*H90/120/150/180	
29 DB11-S	展示櫃_附夾層H75附鎖 DISPLAY BOX WITH INTERLAYER AND DOOR 100*50*H100	75	41-42 DP50 DP100	洞洞板 PEGBOARD 50*H250 100*H250	
30-31 FD~SD	系統折門 FOLDING DOOR 木門 SYSTEM DOOR W100*H200	折門	43-45 H/PH /HH	洞洞板鈎5/10 cm PEGBOARD HOOK 掛圖鈎PHOTO HOOK 鐵網掛鈎HANGER HOOK	洞洞を鈎をって、一番の一番の一番の一番の一番の一番の一番の一番の一番の一番の一番の一番の一番の一
32 Q2T	1/4圓階梯展櫃 QUADRANT 2-TIER DISPLAY BOX Dia 200/H75/H100	50 100	46 DM	目錄架_立式 BROCHURE STAND 寬x30高x177	
33 HR2T	半圓階梯展櫃 HALF ROUND 2-TIER DISPLAY BOX Dia 200/H75/H100	50 100 100	47 AW	垃圾桶 TRASH CAN	



設備示意圖-3

展覽會場 商業空間 規劃施工 展覽行銷

48 SB-S	指示牌 W35*H47(A3海報面) H130~200(含伸縮柱) W65*H85(全開海報面) 總高170(含柱)	51 CB	名片箱 NAME CARD BOX (ACRYLIC)	
49 ES	斜面指示牌 W50*H45(海報面) 總高137	52 VR	紅絨欄杆H90 VELVET ROPE	H90 跨距100cm
50 PP	盆景 POTTED PLANT L/M/S 大約H90cm/ 中約H50cm/小約H40cm	53 RB	伸縮欄杆H100 RETRACTABLE BARRIER	H100 跨距150cm

		水電及電	電器項目		
01 SP-13	13W LED投射燈 SPOTLIGHT 黃光/白光		08 OSP	排插(六孔) 6 OUTLET SURGE PROTECTOR PS:插座另計 (SOCKET EXCLUDED)	**************************************
02 SL-13	13W LED長臂燈 ARM SPOTLIGHT 黃光/白光		08 UA	萬用插座 UNIVERSAL ADAPTER PS:插座另計 (SOCKET EXCLUDED)	
03 CL-13	13W LED崁燈 CEILING LIGHT 黃光/白光		09~10 PWR-1 PWR-2	110V/220V插座 POWER OUT-LET (SOCKET) 5a/10a/15a	
04 L-30	30W LED短/長臂燈 LED SPOTLIGHT/ WITH ARM 黃光/白光	-197	11 SK	小水槽 SINK 43*37	
05 L-70	70W LED短/長臂燈 LED SPOTLIGHT/ WITH ARM 黃光/白光	-197	12 IB/CM	小冰箱 REFRIGERATOR	50*50* H85
06 FL-W FL-C	白色/有色日光燈 FLUORESCENT TUBE WHITE/COLOR 28W(T5)		13 TV	電視 TELEVISION	TV
07 IL	5W LED櫃內珠寶燈 LED INTERIOR LAMP (FOR COUNTER SHOWCASE) 黃光/白光		14~15 WD-V WD-D	立式/桌上飲水機 WATER DISPENSER VERTICAL/DESK _WITH WATER*3	

表八 參展商公設廣告報名表

截止日期

03/14

TO:展昭公司 TEL: 02-26596000 ext. 313 沈麗卿 FAX: 02-26595440

E-mail: tina@chanchao.com.tw

廣告版位

1號門 資訊牆

4號門 資訊牆

場次

高雄 巨蛋

hao.com.tw 33/11									
	尺寸	金額(未稅)	示意圖						
1	100*300	NT\$50,000	T 21/2 3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598*300 26 251 251 252 252 252 252 252 252 252 252						
			201 313 317 410 410 410 410 410 410 410 410 410 410						
1	.00*300	NT\$50,000	百 日						

報名截止日期:03/14(五) 素材繳交日期:03/20(四)前

*實際位置視現場情況調整安排。

公司名稱							
地址							
電話			手機				
統一編號			聯絡人				
電子信箱							
廣告金額		NT	元整(5%營	營業稅外加)			
公司簽章:	負責人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